



神探系列

·【香港】张君默·四川文艺出版社

花中血

血中花

【香港】张君默

神探系列 · 神探系列 · 神探系列 · 神探系列 · 神探系列



责任编辑 段百玲

封面设计 马雪梅 马丽丹

版面设计 李 军

书名 血中花

作者 张君默

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成都盐道街三号

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

攀枝花市新华印刷厂印刷

1989年6月第一版 开本787×960 32/1

1989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9.125

印数 1-12,200册 字数 141 千

ISBN7-5411-0369-1/I·344

定价3.00元

12005
5692
3
BK95/25

张君默和他的“神探系列”

张君默是香港当代著名的作家。

他的“神探系列”，是香港最新推出的侦探系列小说。

小说出版前，香港数家报纸争相连载；小说出版后，香港电台即将它改编成广播剧播出。读者反应异常热烈。

小说主人公福尔摩，风流倜傥、高大威猛，机智多谋、诙谐幽默，见义勇为、锄强扶弱，是个典型的现代侠客、现代超人。被称之为：香港的福尔摩斯、香港的007。

小说内容植根于耳濡目染的香港现实生活之中：有富人的风流韵事，市民的男女爱；黑社会的险恶，邪教徒高级的夜总会、俱乐部；先进



B

4379061

的窃听器、传呼机……小说真实而生动地反映了香港社会光怪陆离的一个侧面。

小说故事曲折离奇，情节紧张惊险，伏笔重重，悬念莫测，高潮迭起，案中有案，非卒读全篇难以知结果。

小说充满着浓郁的香港地方色彩，龙的传人读来倍感亲切、痛快。

关于福尔摩(前言)

在这套书的前头，要告诉读者的是，书中的故事，是以香港这个特异环境为背景，现实生活为基础的。至于主角福尔摩，则是我企图塑造的一个现代都市的超人，他侠义、勇猛、人道、狡黠和聪明，行走于上中下层社会之中。光怪陆离的人性与社会现象，都在他的老式放大镜与尖端咨询下无所遁形。

这个人是英国作家柯南道尔笔下的福尔摩斯的信徒，因此隐去自己的身份与名姓，称自己为福尔摩。笔者年来以文字记述他处理过的案件，也记述他这个人的怪异行藏，可是即使运笔如飞，多时都不能把他驾驭，如今只能把他的案件述说一二。

张君默 于香港

一九八八年六月三日

目 录

横财美梦.....	1
血 中 花.....	47
爱奴.....	128
缘尽今宵.....	186
颠倒世界.....	237

横财美梦

**财散人安乐，保证你回去安安
份份卖金鱼，今后有好日子过。**

在一条旺盛大街角处，年来出现了一个丁方数尺，黑底白字的招牌：福尔摩私家侦探社。社长就是福尔摩本人，既是社长，又是接线生，同时兼营经纪。那是因为没什么生意，若不经营点副业，就无法把门面维持。侦探社虽然设在三楼，地方不过三百方英尺左右，租金四千，不容易维持。

虽然没甚生意，可是他十分醉心于这个行业，经营副业之余，闲来无事找事做，像猎犬一般东嗅西嗅，也要查探一些根本没人委托他做的事情，待查得个大概，或是得个水落石出，便自动写成一份报告，送给警方。

警方深知他这个人生性好管闲事，也许想借

此而引人注目，大出风头，多半笑笑就算，把他精心写成的报告丢在一旁，不多久，便由杂役当成废纸清理了去。

这天他坐在侦探社内闲得无聊，便到楼下横街的茶餐厅去饮咖啡。茶餐厅的老板与伙计都认识他，街坊顾客也早因为他衣著怪异，大夏天也要戴顶法兰绒鸭舌帽，口咬一个小小烟斗，抽的是廉价刺鼻烟丝，既不苟言笑，目光又深邃阴沉，对他有了印象。

他坐下，相熟的伙计不久便送来一杯咖啡、一个新鲜出炉的酥皮蛋挞。他连忙摘下嘴边的烟斗，拉着阿球就探问：

“今天这附近发生了些什么事情吗？”

他有一只很灵的鼻子，刚才踏进茶餐厅，已闻到空气有点异样，再仔细观察一下卡座与小圆台上的街坊，不似平日谈马经的情况。

“福哥，”阿球索性在他对面坐下，“你说奇不奇？炳记镜架门前的金鱼添一家，五天前中了六合彩，全家就不见了，今天也没踪影，摆在档里的金鱼，要不是卖菜梅替他们喂饲与换水，也早死光了。”

福尔摩恍然地笑笑，“哈，中了六合彩，一家开心，去游埠啦！中了多少彩金？”

“听讲有一百二十万三千几！”阿球羡慕地咂着嘴。

福尔摩一听是百几万元，立刻连眼睛也凸了出来，盯着阿球就问：“这是真事？”

“当然是真事，还是孖仔铎陪他去马会写支票的。孖仔铎说，金鱼添拿到支票，面青唇白，手也颤抖了，说要立刻去银行，迟一些才找他饮茶。诂料他这一去，就连人也不见，档也不开，五天了，你说奇不奇？街坊们都在议论纷纷！”

“你们以为他们一家为什么会失踪了？”

阿球说：“事情可大可小，要不是给人标了参，就是躲避一班穷街坊，怕人向他借！”

福尔摩连连点着头，实则他是在转着心思，认为事情确然可大可小，不是一般人推想那么简单。要说给人标了参，看来有两点原因不成理由，第一，今时今日，有一二百万身家的人比比皆是，街头卖菜婆，据知也买了三层楼，茶楼门口卖报纸的跛手佬，买股票买期金，每一注也动辄三四十万。此外，歹徒标参，也不会这么笨，标人全家，因为要藏参和养参，诸多麻烦。

为此他对这件事情甚感兴趣，于是又问阿球：“球哥，金鱼添平日为人怎样？他会有仇家没有？”

“没有吧，他平日好赌，不过人倒是很和气。

孤寒成性是真的，等闲不易饮得他一杯茶，别说娶同他赊借。”

“你们有报案吗？”福尔摩追问。

“报什么案？你真会讲笑！”

“报失踪啦，”福尔摩说，“失踪超过廿四小时，便可以报警。”

阿球笑起来，“福哥，我们与他们非亲非故，不过是街坊罢了，各家自扫门前雪还没空，谁还管他失了踪去报案？”

“那么，你们又在议论不休？街坊邻里一场呀，人家出了事，也该关心一下吧？”

“我们又不是像福哥你一般得闲，没事找事做！对了，这件事，还是由你这个大侦探查一下吧！”

离开发记茶餐厅，福尔摩怀着满腹疑团，信步踱到炳记镜架店前。

这是一条横街，渠边一排排着各种大牌档，卖水果、卖花与卖鞋的都有，金鱼添那个金鱼档，果然没有营业。里面有几大缸金鱼与热带鱼，正在悠闲地游动，不知道它们的主人已不知去向。在鱼缸外面，依旧围上了铁丝网，接口处有一把大锁锁上。

对面马路边有个菜档，卖菜妹白素梅心痛那

些金鱼没人喂饲与换水，每日把一些红虫从铁丝网眼送进去，也把管子伸进去换水。要不是阿梅好心，这些小鱼，早就饿死。

福尔摩把鸭舌帽檐拉低一点。他每逢查探事情，总是不自觉地拉低帽檐，显出一副专注而又阴森的表情，认真得好笑。认识他的街坊，则在背后窃笑他又在“扮嘢。”

他有个古怪脾性，办起事来，专心得不管身外事，任人如何看他笑他也没所谓。比如这一次，他站在铁丝网外，仔细地点算着鱼缸中的金鱼和热带鱼数目，黑芙蓉多少尾，红绣球多少尾，黑寿星与珠砂剑又是多少尾……一一记在小本子里，然后又走过对面大牌档问阿梅：“这两天，缸中的鱼，有卖出过吗？”

“没有，添叔添婶不在，谁替他们卖？”

“死过没有？”

“好象没有。”阿梅没好气地瞪着他。

“有就有，没有就没有，不可答得模棱两可！”福尔摩严厉地盯着阿梅。

阿梅忍不住了，反问他：“福哥，你到底要查问什么？那些金鱼有没有死过，跟添叔他们一家失踪有关吗？”

“也许有关，你说到底死过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，是我换水的。”阿梅不悦地回答。

“金鱼添真的中了百几万元六合彩？”

阿梅耸耸肩，“我也是听人家说的。啊，是孬仔铎说的，他还抱怨添叔不够朋友，茶也不请他饮一杯。”

“孬仔铎呢？是怎样的人？”

“孬仔铎是个在戏院门前卖烘鱿鱼的年轻人，”阿梅现出一脸不屑神色，“这个人好食懒做，真没出息！”

“谢谢你，阿梅，如果你发觉缸中金鱼和热带鱼死了，数一下数目，我明天会来问你。”

阿梅闪着疑惑的眼睛，十分妩媚，含笑问他：“福哥，添叔有没有欠你钱？”

“没有——你为什么会的这样问？”

“我前天换水时，一先一后，有两个男人来问我知不知道添叔去了哪里，都说添叔欠了他们钱。”

福尔摩立刻提高警觉，连忙追问：“那两个人是什模样？样子和善还是邪门？”

“看来像是有点邪门，一个还不信我的说话，认为我知道添叔叔在什么地方，只是不肯告诉他。”

福尔摩点点头说：“下次记得问问他们金鱼

添欠了他们多少。”他说罢，走到戏院门口，闻到烘鱿鱼的香气，便知道孖仔铎已经开档。他走到鱿鱼档前，对着那个又青白又瘦削的青年，表露身份：

“我是福尔摩。”他拉一拉鸭舌帽。

孖仔铎望望他，哈的一声笑出来，“你就是街口侦探社的福哥？什么贵干？”

“我想问你一些事情。金鱼添是不是真的中了百几万元六合彩？”

“你不信？”孖仔铎给提起来，仍是愤愤然，“还是我陪他去马会领支票的，还以为他会关照我，借一万几千给我。唏，转眼就连金鱼档也不要，全家躲了起来，真没义气！”

“你肯定他躲起来吗？”福尔摩盯着他问。

“不是躲起来，便是全家去了游埠啦！这些人，发了达又怎样，连老友也不要了，怕人向他借，又怕慈善机构来找他捐款！”

“你没想过，他们一家给杀掉？”福尔摩故意说。

“有这样的事吗？这就惨了，发了横财，反而害了他们，不过，还是别说笑啦！”

福尔摩向孖仔铎买了两只烘鱿鱼。他十分懂得施用小恩小惠去笼络人。果然不出所料，孖仔

铎有问必答，当他问到：

“你跟金鱼添是老朋友，知道他喜欢‘滚’吗？”

“哈哈，当然喜欢啦，十个男人九个滚，不过他是瞒住老婆的！”

他立刻问下去，便知道金鱼添多时会去砵兰街酒帘跳晚舞，时常带一个叫做阿秀的女郎出街宵夜，然后上公寓。

“这样玩一晚，大概要多少钱？”

孖仔铎于是作了一会心算：在酒帘坐十数个钟，再买几十个钟出街，一起吃饭，接着开房，给阿秀二三百元，一晚消费五六百元左右。

福尔摩装作色迷迷的样子，满脸邪气地问他：“那个阿秀，你玩过吗？是不是很精采？”

“没有，是只高贵猫儿！”孖仔铎撇撇嘴。

“她在那里开工？我也想去见识见识！”

孖仔铎告诉他，那间香江酒帘已经改为大都会夜总会，阿秀可能还在里面。

于是他别过孖仔铎，径往大都会去。

在大都会出入的舞女，都是二三流的妓女，都作青春打扮，也有扮成学生女，穿着日本时装。福尔摩入门便要找阿秀，不久，一个风骚的女郎走近，坐下便挨着他，开玩笑地拉一下他的鸭舌

帽：“为什么出来玩也戴着帽？你猜你像什么？”

“你说我像什么？”他把她搂进怀里。

“像个福尔摩斯啦，扮侦探！”

“我正好是他的后代，叫做福尔摩，现在是来查案。”他跟阿秀调笑。

“要查什么？尽管查吧！”

“我知道你有个熟客叫做金鱼添，这几天来过没有？”

“一个星期没来了，还说有钱就娶我做妾侍，你们男人总是这样哄女人！”

“他对你出手阔绰吗？”

“普通啦，不然我也不会跟他出街！”

福尔摩待要再探问一些金鱼添的事，阿秀很蛊惑，故意卖着关子，伸个懒腰说：

“今晚很闷，想出去走走，你会带我出街吗？不然我要过台了！”

福尔摩表现出为难的样子，“说真的，我袋里的钱，只够带你出去宵夜和上公寓，买钟就不够了！”

阿秀一切贝齿，含笑啐他：“孤寒鬼！好啦，看你是金鱼添朋友，今晚我又有些闷。你等一会，今晚我告假，不用你买钟了！”

他带阿秀去上海馆，说是喜欢吃上海菜，其

实是计算着比去海鲜酒家经济一些。他故意东拉西扯，主旨是要问关于金鱼添的事。看来，阿秀还不知道金鱼添中了六合彩后失踪的事，便告与她这件事，阿秀一听，大感兴趣：“他们一家去了哪里？你们真的不知道？”

“哈，我就是想来问你，你是他的好朋友，还以为他会来找你！”

“他没心肝，发了大财就不来找我们这些小舞女！那么，你又找他做什么？”

福尔摩不能说自己不过是天生好管闲事，这会令人不信，便撒了个小谎，故作愤然地说：“他上个月借了我一笔钱，既然知道他发了财，追他还啦！”

阿秀有点诧异：“他向你借了多少？”

“七千。”福尔摩故意说了这个小数目。

“不可能，三几千在他来说算什么，他袋里时常也有一万几千元，我见到的！”

“这就奇了，上个月他的确是借了三千，前个月是四千，合共七千！啊，他这就不该了，有钱也不肯还，现在中了六合彩躲了起来，还算是朋友？”他故意挑起阿秀的怨气，好让阿秀说出更多金鱼添的事情。

接下去他就问阿秀，金鱼添多跟些什么人来